

中國科技大學 規劃與設計學院 建築系碩士班 台北校區 課程科目表 (107學年度入學適用)

106學年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7.05.30

學年	第一學年(107學年)								第二學年(108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類別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		APLT15301	研究方法	3	3	APLT15312	專題研討	3	3	APLA15332	永續發展理論與思潮	3	3																											
		APBC15019	學術研究倫理	0	1																																			
	小計			3	4			3	3			3	3																	0	0									
專業選修 (107入學) 單年組選修 (108入學)年組選修		AEVM15327	照明與視聽環境	3	3	APRO16325	建築專案管理	3	3	AAST16336	文化資產再利用特論	3	3	APLA16336	都市設計特論	3	3																							
		AAST15323	文化資產保存特論	3	3	APLA15322	城鄉規劃體制與實務	3	3	APLA16335	土地與不動產開發特論	3	3	APLA15331	住宅問題與政策	3	3																							
		AEVM16330	環境行為特論	3	3	AEVM15328	永續環境分析與應用	3	3																															
		AEVM16331	建築科技研發特論	3	3	APLM15320	綠營建特論	3	3	AFAY16309	建築防災特論	3	3	APRO16325	高齡友善智慧社區特論	3	3																							
		AAST15334	文化資產保存科技	3	3		未定	3	3	AEVM16333	永續綠建築特論	3	3	APRO16326	物業與營建管理特論	3	3																							
		APLA15334	景觀建築特論	3	3	AEVM15332	智慧建築特論	3	3																															
小計			9	9			9	9			6	6																		6	6									
預開學分			12	13			12	12			9	9																		6	6									
畢業應修學分	專業必修								9								專業選修								21								畢業總學分				30			
備註	(1) 畢業學分至少30學分。 (2) 本課程科目表107年05月30日經課程委員會議研議，107年06月25日教務會議通過。 (3) 選修科目視學生選修狀況開課，每科目最低選修人數5人。 (4) 論文寫作6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												系所主任審核		建築系 吳東昇(甲) 主任		通識教育中心		院長審核		規劃與設計學院 代理院長 蕭興臺		教務處覆核		中國科技大學 課程委員會															